

毛澤東座車肇禍：

廖承志妹夫李少石重慶挨槍記

易迎暉

先烈廖仲愷先生的逆子廖承志，最近爲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致函責以忠孝之道，廖某風燭殘年，再度成爲新聞人物。廖承志早年加入共黨，一生投機取巧，閃鏗多變，先後跟過張國焘、劉少奇、毛澤東、華國鋒，現時倒在鄧小平的懷抱裏，繼續充當統戰打手，他的一生，充滿了醜惡的傳奇色彩。本文所要談的，是廖承志的妹丈李少石，三十四年隨侍毛澤東應蔣委員長之召，赴重慶商談國是，被槍傷斃命，引起一場相當劇烈的政治震盪的往事。年深日久，如果不把這一件事紀錄下來，可能會被人遺忘湮沒。

重慶紅岩新村素描

在美國政府的斡旋下，毛澤東獲得當時美

國駐英大使赫爾利的安全保證，於抗戰勝利後不久——民國三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，由赫爾利專機赴延安，接到重慶。毛曾的隨員中，有一個名不見經傳的李少石，後來公布他的職務是十八集團軍駐渝辦事處祕書，事實上他却來自陝北，並非長駐重慶。抗戰開始時，中共信誓旦旦，聲明服從中央領導，擁護蔣委員長，撤銷邊區政府

，交出「紅軍」軍權，這就是當時所謂「四大件」，實際上也是中共爲圖延續生命，在抗日口號掩護下的奸謀詭計。共軍首先經改編爲八路軍，後來統一在中央軍令系統下，改稱十八集團軍，由朱德任總司令，葉劍英任參謀長，並在重慶郊區小龍坎附近紅岩山，設立辦事處，對外稱「紅岩新村」，事實上也是中共駐陪都的總部，周恩來是總負責人，除了向中央要糧、要餉、要武器之外，中共的宣傳機構，包括新華日報、新華社、生活書店、編印和通訊部門都設在「紅岩新村」之內，平日戒備森嚴，關卡重重，外人是走不進去的。

毛酋癮發李某取烟

李少石是廖承志的妹夫，也是毛酋的親信侍從，平日向不對外露面，認識他的人很少。三十

四年十月八號，當時即已心懷異志的張治中，以

軍事委員會政治部部長，兼商談代表身分（按：

毛酋往返重慶延安，均由張治中同機迎送）假軍委員會禮堂舉行歡送毛酋晚會，毛酋在渝，就下榻中四路張治中家中，但每天下午三時必赴紅岩新村，六時回城。張治中的親戚兼隨從參謀洪某告人，毛酋確有鴉片煙癖，且香煙癮極大，每天最少要抽兩聽「茄立克」。八號下午毛酋和張羣、邵力子、張治中等談判時間特長，七時又要出席軍委會禮堂的歡送大會，抽不出時間回到紅岩新村，五時左右，可能鴉片癮發，鼻涕眼淚齊拋，精神萎頓不堪，這時，李少石被派乘毛澤東座車即十八集團軍辦事處專用小轎車，趕赴紅岩新村，極可能是拿鴉片煙泡給毛酋止癮。六點多鐘，座車駛回重慶，沿嘉陵江至李子壩附近——重慶幾家大報掃蕩報、時事新報，均在李子壩，中央日報則在化龍橋，亦相距不遠，筆者當時服務掃蕩報採訪組——李少石忽然被由車身後方射來的一起步槍子彈擊中，正好命中心臟，司機立即使將李少石趕送市民醫院急救，途中即已氣絕死亡。

歡送會場氣氛緊張

這一消息傳至重慶周恩來的辦公室，一千共黨要員已趕赴軍委會禮堂參加歡送會，筆者亦正在會場探訪，約七時半左右，見憲兵司令張鎮，形色匆忙，偕同二名着便衣中年人，直趨會場正

中第一排，與周恩來耳語約半分鐘，周立即趨前向王若飛（重要共幹，後與葉挺、鄧發同機飛延安，墜機斃命）交談數語，即偕同張鎮等匆匆離場。後來知道張鎮是接獲報告，李少石被狙擊受傷，特趕來通知周恩來，偕來的是中共十八集團軍駐渝辦事處處長錢之光，憲兵司令部警務處處長衛持平，四人趕到市民醫院，李少石早已斷氣，只待他們看上一眼，即送太平間，靜待驗屍。

震撼性新聞與鼓噪

第二天早晨，也就是十月九日，李少石被槍斃命的消息，成了陪都極具敏感性與震撼性的新聞，中共新華日報一版頭條，報導了毛澤東在軍委會禮堂歡送晚會的講話，第二條新聞便是「李少石被刺」，新聞中一口咬定這是「國民黨特務有計劃的暗殺」，并透露了李少石是廖仲愷先生的女婿，而將廖先生當年廣州被刺的事件，重新搬出，加以「映證」，一方面掩飾他們當年

關情報單位，已經將全案查得清清楚楚，有目擊證人，有開槍的國軍戰士，證明肇事的禍首，是共黨雇用的司機，而且已畏罪潛逃，當時將全案通知周恩來後，周認為本案的文章已作不下去，只好偃旗息鼓，悄悄收兵。

張鎮公開案情經過

爲一宗政治謀殺案，廣爲向國內外傳播，藉此損毀政府的形象，打擊中國國民黨。據事後情報單位透露，他們已掌握若干線索，獲知共黨八日晚上，軍委會禮堂的歡送會結束後，曾由周恩來召集緊急會議，決定第二天舉行記者招待會，并透過張治中等，向政府提出要求：一、保證毛澤東的安全，二、保證破案、緝兇、懲兇；三、保證中共在重慶工作人員，不受任何「迫害」。已往被捕的「政治犯」，應無條件全部釋放。但到了九號中午，記者招待會的事一直無人

九號下午，重慶中央社發有_{丁憲兵言}張銅
辦理本案的經過，原文如次：「余前夜在軍委會
參加張部長（謂張治中）歡宴毛澤東先生之晚會
，聞李祕書少石，於當晚下午六時左右，乘坐汽
車由小龍坎進城時，忽被人狙擊，當偕周恩來先
生同赴市民醫院探視，時李氏已因傷重斃命，旋
急電本部警務處衛處長持平及憲兵第三團團長
醴泉漏夜偵查，于昨晨二時許，據衛處長、張團
長、周副團長等報告，該犯即系_{丁憲兵言}張銅所
為，即將其人捕獲，交給公檢處審辦。」

交不出肇禍的主犯

、民生路、上清寺向璧山前進，下午五時許行抵紅岩嘴六號門前附近，即在馬路左側休息，其時有彈藥一等兵吳應堂蹲伏路旁，適有國一〇三五七號轎車一輛，由小龍坎方向駛來，將該兵左臂部壓傷甚重，并撞傷右肩上方，該車於肇禍後，雖經各士兵喝令停車，而該車竟不顧傷者，逕向城區疾駛圖逃，該連下士班長田開福激於悲憤，即鳴槍一響制止，不意竟將該車擊中，此時該下士班長田開福初不知槍已傷人……「這是李少石狙擊案的實地調查結果。

長先後報稱：八日下午五時許，有陸軍重迫擊砲第一團第三營七連中尉排長胡闢台，率武裝班長六名，新兵三十名，攜帶中正式步槍六枝，每枝配子彈四發，於本月六日由璧山獅子場駐地來重慶領取棉軍服二百四十套。八日下午，經朝天門

無論就法律觀點與人道精神，汽車撞傷路人後，最少應該先停車，儘快送傷者就醫，并靜候警方勘察現場，鑑定責任，而車主——亦即乘車人李少石，應立即指揮司機停車處理，可能當時共幹趾高氣揚，尤其是毛岱澤東的親信，更是充滿了特權觀念，認為碰傷一個小兵，是小事一件，最少是沒有制止司機圖逃。所以李少石的被槍擊斃命，他自己也應負很大的責任。至於開槍的班長田開福，為關心袍澤，激於悲憤，鳴槍示警，雖云「過失殺人」，當時却激起了廣泛的同情。至於本案的處理經過，張鎮在談話中也作了詳盡說明，他說：「衛處長、張團長等於查得上

述情形後，判斷該運軍裝士兵當夜必宿營小龍坎，一面派憲兵第三團團附劉燃立即趕赴小龍坎，追蹤墮事班長，并飭設法從速醫治被車碾傷之士兵，一面即赴曾家岩十八集團軍城內辦事處勘察。該被槍擊之國一〇三七五號汽車，經勘驗該車中彈處，係在車後工具箱部份，穿過後座之鋼質彈簧，致使彈頭破裂成爲碎片，故穿出座墊處，有數小孔，經判定係步槍槍彈所射擊，且只中一槍。當時十八集團軍駐渝辦事處處長錢之光，陪同衛處長等同時勘察，衛處長旋詢以司機姓名，據告名熊國華，又名熊維屏。再問司機現在何處？據告已在逃云云。

又據派駐小龍坎之劉團附報稱：

「該運服裝之士兵當晚宿營於小龍坎正街松鶴樓，經帶隊排長胡關台將開槍之班長田開福交由本部予以扣押，並將使用之中正式一五九九三號步槍一枝，及射擊後之彈殼一枚、餘彈三枚，一併予以繳扣。受傷彈藥兵吳應堂送中央醫院醫治，尚在昏迷中，現已移送城內市民醫院治療，生命危殆。」

公正審判了結此案

據筆者了解，這宗槍殺案由於其曲在彼，而且汽車傷人不停，更激起社會普遍的激憤，因此中共無法就這件事再製造風波。

至於熊姓司機，據情報單位獲悉，因係共幹

，並非潛逃，而係由中共十八集團軍辦事處掩護藏匿，事後送往鄂西川北土共部隊中工作。由於司機無法緝獲，本案無法作進一步處理，開槍班長田開福經憲兵司令部移送陪都衛戍總司令部軍法處訊辦，軍法官以其屬於過失殺人，且係激於義憤，並無犯意，量刑很輕，至於被李少石座車撞傷的吳應堂，頭骨破裂，腦髓外流呈血紅色，以嚴重腦震盪，昏迷多日，終於不治，也可以說是車禍中的無辜犧牲者。

總之，這一場來勢猛烈的政治性案件，由於實質上是車禍導致，又得力於情治單位的偵查週密，蒐證齊全，終於迅速結案，共僱毛澤東、周恩來、廖承志都無話可說。

英文商業社文圖電大全

許祖寧著

上下冊合售360元

Commercial and Social Correspondence Vols. I&II

著者曾任台大、淡江、文化大學外文系教授，現任東吳大學英文系專任教授，本書取材新穎，內容充實。商業函電，就詢價、報價、推銷、訂貨、發貨、船運及船運單據，匯票及信用狀、收賬、信用查詢、賒購索賠及補償、代理商、銀行、保險等項，分別列敍規章手續，並有函電範例四百餘篇，求職與履歷範例尤詳。社交函電分請帖回柬、慶賀與弔唁、慰問與道謝、介紹、道歉等章，範例二百餘篇。上下兩冊廿五開本六八一頁。合售新台幣三百六十元郵政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。